

香港浸信會神學院

西澳校園場地租用章則

場地/郵寄地址：新界西貢北西澳年明路一號

聯絡電話：2715-9511 (總機) / 2768-5133 (校園服務組) 電郵地址: inquiry@hkbts.edu.hk

傳真號碼：2630-1363 / 2761-0868 網址：www.hkbts.edu.hk (設施租用→西澳場地)

前言

香港浸信會神學院蒙 神恩典，獲賜予既寬敞又設備先進之院舍。本院樂意將 神所賜的恩典與主內肢體教會和機構分享，故在不影響本院日常運作之下，提供部份場地和設施予眾基督教教會、機構租用，作為舉辦退修、浸禮、特別崇拜聚會、學術交流會、佈道會、感恩典禮及研討會等用途。因而制訂下列細則，冀能作有效之服事。

申請須知

1. 本場地只供基督教教會、機構或團體申請，凡與本神學院信仰有所抵觸之聚會均不予租用。
2. 本場地及設施只適合舉辦各類靜態活動。
3. 凡租用本院場地設施及器材之聚會，所有活動必須在早上 9 時至下午 5 時之時段內進行。
4. 申請租用方法：
本院將按活動舉辦之目的、內容及性質，決定是否接納有關申請。本院接納申請之優先順序為：
1. 全教會性之活動，2. 領袖活動，3. 團契聚會。
 - a. 申請租用本院場地，必須在會期前 3 個月至 9 個月內申請。早於 9 個月前之申請恕不接受。
 - b. 租借本院場地，團體人數最少 10 人。
 - c. 申請人填妥「西澳校園場地租用申請表」連同\$100 申請費以劃線支票/銀行入數紙，郵寄，電郵或親自遞交至本院「校園服務組」。
 - d. 申請被接納後，本院隨即寄出「繳費結算表」，申請教會/機構必須按指定日期內全數付款；收妥款項後，申請教會/機構將獲本院發出正式收據。如在會期前 1 個月內之申請獲接納者，須即時繳付全費，以確認租借。
 - e. 如申請人逾期繳費，將視作自動放棄論，所預留的場地會被取消，並不作另行通知。
 - f. 所有申請須於舉行 **1 個月**前提供節目程序表，以作審核之用，未能提供程序表者，本院有權取消其申請，費用概不發還。
5. 入場須知：
 - a. 申請團體負責人/領隊請攜同本院發出之「營會租借確認書」入場時到「校園服務組」辦理手續。
 - b. 申請團體負責人/領隊必須年滿 21 歲，並須隨團入場。
6. 申請延期/取消：
 - a. 本院保留於必要時取消已訂之會期而無需交代原因。
 - b. 若團體於會期前 1 個月取消有關租借，必須以書面向「校園服務組」提出申請。本院將扣除全部費用的 50%作為手續費，餘數退還。少於 1 個月通知期取消申請者，本院將扣除全數費用(風暴除外)。如仍有尚欠之餘款未繳付者必須如數清繳。
 - c. 租借手續辦妥後，若申請延期，必須於原訂會期前 1 個月，以書面通知「校園服務組」。本院在可能情況下，只允許申請延期一次，並必須在 6 個月內舉行。

付款須知

1. 申請人將填妥之「**西澳校園場地申請表**」及**\$100 申請費**(以劃線支票或入數紙)**同時遞交**。申請成功與否申請費概不退回。
2. 待收到本院發出「**繳費結算表**」，申請人須按照指定日期前付款。

付款方式:

- a. 以劃線支票抬頭「**香港浸信會神學院**」，親身遞交或郵寄至本院；或
 - b. 把款項直接存入**恆生銀行**賬戶：**787-471713-883**，隨即把存款單(請註明: 申請編號(如有))
電郵至 inquiry@hkbts.edu.hk ; 或傳真至 **2630-1363** ; 或郵寄回本院。
3. 租用章則及各項收費，本院有權按實際情況作隨時修改，而不作個別通知。

場地規則

1. 團體代表有責任約束同團成員行為，並維持良好秩序。任何時間，無論室內或室外，均保持安靜，切勿喧嘩，以免對本院師生及其他人士造成騷擾。
2. 借用團體須小心使用本院設備，倘有成員導致設施或器材損壞，院方將向所屬團體追討合理賠償。
3. 成員在場地範圍內必須配帶來賓牌。
4. 本院範圍內嚴禁吸煙、飲酒、觀看色情及不雅物品、張貼政治性標語或任何形式宣傳告示/物品。
5. 不准攜帶任何寵物進入本院。
6. 請愛惜院內植物花草，切勿採摘。
7. 未經許可，不可移動室內傢具及室外設施的擺設。獲許可移動之設施，使用後務必還原。倘發現團體未有清理及還原場地者，每項須繳付罰款\$500。
8. 本院空地範圍內嚴禁踏單車、踢球或排球等活動。
9. 請保持場地清潔，禮堂、課室內嚴禁飲食。
10. 校園範圍內不得燃點洋燭或生火。
11. 攜來私人財物請自行保管，如有遺失或損壞，本院概不負責。
12. 不可進入及使用未經申請租借之場地及器材。
13. 未經許可，不得進出辦事處、內部範圍，教職員宿舍及學生宿舍。
14. 本院圖書館不對外開放，未經許可，請勿擅自進入。
15. 不准在本校園或場地範圍內使用航拍機。

大禮堂使用規則

1. 大禮堂範圍內嚴禁飲食、吸煙、飲酒、燃點洋燭或點火。
2. 大禮堂內不可使用膠紙(縐紋膠紙除外)，不得在牆壁上釘掛或黏貼任何紙張標示及圖片或裝飾品。
3. 不得在禮堂內擺放氫/氦氣或氣球，不可拋擲金粉、紙碎、鮮花等物品。
4. 不得移動講壇。
5. 不准任何有轆車子進入(傷健輪椅除外)
6. 大會工作人員均須按照本學院職員指示，在指示地點進行攝影程序。講壇、詩班席或浸池內一律不可進入攝影。
7. 借用本學院禮堂，應按指定之場地及所提供之設施使用。凡本學院同意借用之公物，未經許可，均不得變動其原有位置；獲許可移動之設施，使用後務必還原。如有任何損壞，照價賠償。
8. 如自備音響器材設施進場使用，必須在申請時另以書面申報，並須獲得本學院批准方可使用。
9. 申請機構請安排一位工作人員專責與本院同工聯絡各項事宜。
10. 聚會期間應安排足夠工作人員於借堂當日維持活動之秩序。
11. 申請機構宜知會各有關工作人員，遵守借堂規則。凡有不遵守本章則之指示，又不接受勸諭者，本學院負責人/授權之保安人員有權要求對方離場或即時終止所有活動進行。

支援

如在使用場地及活動上有任何需要，或在場地內不幸受傷或身體不適，可於辦公時間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內 (午膳時間休息：中午 12 時至下午 1 時) 到本院行政及教學樓地下「校園服務組」要求協助。午膳及非辦公時間請往保安室求助。

參觀服務

凡租用本院場地之團體，會期前可安排參觀場地；如有需要，請致電「校園服務組」查詢。

暴雨及風暴須知

1. 如天文台於上午 6 時懸掛黑色暴雨警告、8 號或以上風球時，本院之活動場地及服務將於上午關閉。如在中午 12 時懸掛黑色暴雨警告、8 號或以上風球時，本院之活動場地及服務將會於下午關閉。是日租用本院場地舉行活動之團體，可選擇將活動延後或取消，倘選擇後者，有關團體已繳之費用將獲本院全數退還。
2. 在暴雨及風暴影響下關閉期間，「校園服務組」辦公室將暫停服務，直至黑色暴雨警告、8 號風球除下後 2 小時內(辦公時間內)，回復正常運作。
3. 已租用本院場地之團體/教會應衡量天氣變化、實際路面交通情況以及成員安全等因素，自行決定是否入場或取消入場安排。
4. 如在活動進行期內，天文台懸掛上述訊號，本院有權按實際情況而作出適當安排。

場地設施及器材租用價目表

場 地	大約面積 (呎)	提供數目	最多可容納人數	場內提供設施	收費 [^]		
					每小時	連續 2 小時 每小時計	連續 3 小時或 以上每小時計
課室 E205/E206	210	2	15	白板、枱、椅	\$120	\$110	\$103
課室 E102/E103, E105/E106/E107 , E327	370 450 520	2 3 1	25 30 30	白板、音響設施、電腦、 液晶體投射機、有線咪 2 支、 枱、椅	\$205	\$185	\$173
課室 E325	670	1	40		\$305	\$275	\$260
課室 E326	860	1	50		\$385	\$348	\$328
活動室 SA105	310	1	30		\$205	\$185	\$173
活動室 SA107	500	1	45		\$315	\$283	\$268
活動室 SA106	180	1	15	桌椅	\$105	\$95	\$90
小禮堂	380	1	30	電視(可接駁電腦使用)、音響設施、 有線咪 2 支、白板、椅、直身鋼琴	\$205	\$185	\$173
會議室二	500	1	45	音響設施、液晶體投射機、電腦、 有線咪 2 支、椅、直身鋼琴	\$310	\$280	\$263
約翰馬利紀念堂*	1400	1	120	音響設施、液晶體投射機、 椅、三角鋼琴	\$880	\$792	\$748
演講廳*	影院 模式	1	120	音響設施、液晶體投射機、鋼琴、 固定影院式座椅連桌	\$760	\$683	\$646
大禮堂*		1	400	音響設施、三角鋼琴、 液晶體投射機(另外收費)	\$1960	\$1764	\$1666
[^] 收費已包括場地內燈光及空調設施。 由於場地設施不時更新，請向「校園服務組」查詢場地內最新設施及器材資料。							
額外收費設施及器材：							
大禮堂內使用		浸池		\$1000			
		液晶體投射機		1-4 小時每節收費\$700, 4 小時以上至 8 小時每節\$900			

* 團體如租用大禮堂、約翰馬利紀念堂、或演講廳等設置中央空調場地，成員請自備外套。

停車位(只限私家車)

旅遊巴士：團體如安排旅遊巴士接載成員往返校園，必須於會期前以書面將詳細資料通知校園服務組。旅遊巴士嚴禁進入本院範圍內，並必須在本院大門口外指定位置上落成員，申請人需安排工作人員處理成員上落之秩序及安全事宜。每個租用團體按入場人數申請免費私家車車位(必須預先登記車牌)數量如下：

入場人數	50 人以下	51-100 人	100 人以上
可獲免費車位數量(只限私家車)	1 個	2 個	3 個

1. 所有登記預留車位必須預先付款(免費車位除外)，每個車位費用一律\$60，以當天租場使用時間為限，未經登記車輛不准進入校園。
2. 由於車位數量有限，團體之負責人需於**會期前 1 個月**向「校園服務組」申請車位及繳付費用；並於 2 星期前登記車牌號碼。未有預先登記車牌之車輛(包括免費車位)，恕未能提供免費車位。
3. 車位數量須視乎當日車位供應數量而安排，所有車位額滿即止(包括免費車位)。

香港浸信會神學院
西澳校園場地租用申請表
(場地開放時間為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)

祇供內部填寫

申請編號：_____

接獲申請日期：_____

批覆申請日期：_____

接納 不接納申請

申請人資料(必須填寫) 香港浸信會聯會屬下成員堂會或機構：是/否

教會/機構名稱：

申請人姓名：_____ 先生 小姐 女士

申請人職銜(教會)：

申請人聯絡電話(供日後查詢時用)：

傳真號碼：

電郵地址：

通訊地址：

隨團負責人/領隊姓名：_____ 先生 小姐 女士

領隊手提電話：

租用日期：20__年__月__日 星期() 時間：__ : __ (入場) 至 __ : __ (離場)

*遞交申請表時，請連同\$100 申請費(支票抬頭：香港浸信會神學院)或銀行入數記錄郵寄，電郵或親自遞交至本院，申請成功與否申請費概不退回。

聚會名稱：_____ 性質：_____

與會者年齡：(請在內✓) 0-3 3-15 15-30 30-50 50 歲以上 (總人數：_____人)

A. 大禮堂設施及器材申請表 (請參考第 3 頁價目表)

場地	使用日期	時間	內容	聚會人數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租用浸池\$1000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租用液晶體投射機: 1-4 小時\$700/>4-8 小時\$900	20__年__月__日	____至____ (預計下水時間: ____:____)		____人 (受浸人數: ____人)

B. 其他場地設施及器材申請表 (請參考第 3 頁價目表)

場地 (請填房號)	使用日期	時間	內容	聚會人數
	20__年__月__日	____至____		____人
	20__年__月__日	____至____		____人
	20__年__月__日	____至____		____人
	20__年__月__日	____至____		____人

如不敷填寫，請另加附頁。

C. 泊車資料 (只限私家車)

(必須 2 星期前登記車牌號碼才作安排)

	日期	入場時間	離場時間	車牌號碼	費用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免費車位：_____個					每個車位 \$60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額外車位：_____個					

機構/教會蓋印：

本團體/本人證明以上資料全屬正確，並願意遵守一切神學院之規則及指示。會期內倘有違反場地規則或發生任何意外，本團體/本人等自當負責。

申請人簽署：_____ 日期：_____